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有序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由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建议名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程涛先生、戴骏超先生、张德强先生、严若媛女士、刘祥伟先生和任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张奇峰先生、夏立军先生和马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张奇峰先生和夏立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还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投票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分开进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

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程涛简历：

程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博士学历。历任成都龙湖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北京龙湖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副总裁、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长、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董事、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学控制的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担任董事，在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学控制的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裁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戴骏超简历：

戴骏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联合利华股份有限公司、麦肯锡、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知合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骏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学控制的知合控股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德强简历:

张德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博士学历。历任北京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德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9,8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02%。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严若媛简历:

严若媛，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出生，硕士学历。历任北京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严若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99,8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02%。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祥伟简历:

刘祥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出生，硕士学历。历任麦肯锡公司商业分析员，咨询顾问，项目经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变革中心负责人，知合控股有限公司产业整合一部负责人，知合控股有限公司新型显示行业战管中心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祥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任华简历:

任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财务科长。现任公司董事、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科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奇峰简历:

张奇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出生，博士学历。历任中

国工商银行湖南省衡东县支行会计与系统员，上海立信会计学院会计与财务学院副院长。现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会计学教授、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奇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学控制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张奇峰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夏立军简历：

夏立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博士学位。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教授委员会委员。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分会常务理事、中国审计学会理事、上海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立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夏立

军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马霄简历：

马霄，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出生，硕士学位。历任北京市安博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马霄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